



华东师范大学文件

华师研〔2018〕195号

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 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培训行为的通知

各研究生招生单位：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〉的通知》（教学〔2018〕5号）规定，我校将继续加强对考研辅导活动的监管和依法整治。

严禁我校各院系内部任何部门和人员（包括在校生）举办或参与举办考试招生辅导活动，严禁各院系向社会培训机构提供考试招生辅导活动场所和设施，严禁各院系委托社会培训机构进行考试招生辅导培训、招生宣传和组织活动。

对违反规定的，学校坚决依法清理取缔并追究有关院系和相关人员责任。

特此通知。

